

臺南市麻豆地政事務所

檔 號：

保存年限：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17日
發文字號：所登記字第1080115097e號
附件：公告清冊1份



主旨：逕為辦理土地總登記時登記名義登記之所有權權利範圍空白且現仍空白者之更正登記經審查無誤，公告週知並徵詢異議。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31-1條、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暨本所108年收件地清字第930號登記申請書。

公告事項：

- 一、土地及建物標示：台南市大內區大內段323-2地號土地（詳如附表）。
- 二、登記名義人姓名或名稱：楊其傳等4人（詳如附表）。
- 三、權利種類：所有權。
- 四、權利範圍：（詳如附表）。
- 五、公告起訖日期：自民國108年12月27日起至民國109年3月27日止共3個月。
- 六、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應於公告期間內，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所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七、公告期滿無人提出異議，依法辦理登記。

主任鄭炳源

公告清冊

(類型：土地總登記時登記名義登記之所有權權利範圍空白且現仍空白者)

編號	土地標示			所 面積 (平方公尺)	所有權人	權利種類	權利範圍 (更正前)	權利範圍 (更正後)	權			人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登	記	住	
1	大內	大內		323-2	165.00	楊其傳	所有權	空白	1/4	臺南縣大內鄉大內965號		
						楊進發	所有權	空白	1/4	臺南縣大內鄉大內965號		
						楊茂祥	所有權	空白	1/4	臺南縣大內鄉大內965號		
						楊分	所有權	空白	1/4	臺南市大內區內江里5鄰內庄320號之2		

說明：A4紙張大小；橫式橫書。